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职称申报指南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湖北省工程技术（东湖高新区）高级职务评审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8月

目 录

一、职称申报系统.....	1
二、职称认定.....	3
三、年度评审.....	12
四、附件.....	20
1.湖北省工程技术（东湖高新区）高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职称申报专业目录	
2.（初级认定）《初聘专业技术职务呈报表》模板	
3.（中级认定）《初聘专业技术职务呈报表》模板	
4.《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模板	
5.《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申报人员综合材料一览表》模板	

一、职称申报系统

(一) 职称信息申报平台

1、个人申报登录（注册）地址

(1) 湖北政务服务网统一认证平台注册登陆
(<http://zwfw.hubei.gov.cn/index.html>)

(2) 事项搜索栏中输入“高级职称”后点击搜索->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在线办理（点击在线办理后进入城市选择页面，无需选择城市直接在“湖北省”一级点击在线办理即可）。

(3) 确认无异议后点击我已阅读并承诺，随后系统会自动转跳到推荐单位认证页面，填写推荐单位和本单位申报授权码进行认证后继续后续操作。

(4) 备注：①申报人员必须在湖北政务服务网统一认证平台注册登陆后，才可通过职称申报在线办理进入湖北职称申报系统。②已经在职称申报系统注册账号的，在湖北政务服务网统一认证平台注册登陆后，会自动登录到原系统账号上。已经申报的人员，如果资料不需要修改已经送审到单位，原则上可以不再注册。③未在职称申报系统注册账号的用户，直接在湖北政务服务网注册登陆后，即可通过授权码认证推荐单位，进行高级职称申报。）

<http://oauth.hubei.gov.cn:9090/uias/mainChain.do?appCode=hb>

portal 。操作说明见《关于湖北省职称网上申报系统个人登陆方法的说明》。

2、单位登录地址：<http://59.175.218.203:8081/zcsb/>

（二）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职称信息发布平台

网址：http://rst.hubei.gov.cn/bmdt/ztl/hbszyjsryzcpd_13325/zczc/

查询路径：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首页/专题专栏/湖北省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定

（三）东湖高新区职称信息发布平台

网址：<http://www.wehdz.gov.cn/>

查询路径：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政务网—通知公告

二、职称认定

（一）申报对象

未到法定退休年龄、在职在岗且符合以下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可申报：

- 1、在东湖高新区连续缴纳 1 年以上社会保险且在专业技术岗位上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 2、在东湖高新区相关职能部门登记注册的企事业单位。
- 3、其他特殊情况，参照省、市申报人员范围办理。

（二）申报初定职务专业范围

除卫生、会计、经济、审计、统计、出版、翻译、船舶、通信工程、计算机软件等国家规定实行中初级职务“以考代评”的专业不允许进行初定职务以外，其他系列按省市职改办文件进行初定。

（三）考核认定的条件

- 1、高层次人才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认定：

（1）在海外获得博士学位后，在海外连续从事本专业或相近专业技术工作满 4 年以上；

（2）在国内获得博士学位后，在海外连续从事本专业或相近专业技术工作满 5 年以上；

（3）在国内已取得相应系列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后，在海外连续从事本专业或相近专业技术工作满 3 年

以上;

(4) 国家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千人计划”)人选(含青年千人计划人选)、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万人计划”)人选、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国突”)、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国贴”)、“长江学者奖励计划”人选、“国家创新人才推进计划”人选、“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人才、创新群体负责人”等国家级人才及湖北省“百人计划”、湖北省杰出专业技术人才、湖北省优秀留学回国人员、湖北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省突”)、享受省政府专项津贴人员(“省贴”)、湖北省新世纪高层次人才工程(一、二层次)、“楚天学者计划”特聘教授人选、“湖北省自然科学基金创新群体负责人”等省级人才。

2、高层次人才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认定:

(1) 在海外获得博士学位后,在海外连续从事本专业或相近专业技术工作满1年以上;

(2) 在国内获得博士学位后,在海外连续从事本专业或相近专业技术工作满2年以上;

(3) 湖北省“百人计划”青年项目人选、“楚天学者计划”楚天学子、湖北省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人才、湖北省优秀青年骨干人才和武汉市“城市合伙人计划”、“黄鹤英才计划”、“光谷3551人才计划”人选等省市级人才。

文件依据：鄂人社发〔2018〕24号、武职改办〔2017〕29号、武新职改办〔2018〕5号

3、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认定：

（1）博士研究生毕业后，当年可考核认定“中级”任职资格；

（2）硕士研究生毕业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三年，考核认定“中级”任职资格；

文件依据：《关于规范我省大、中专毕业生初定专业技术职务工作的通知》鄂职改办〔2013〕72号

4、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认定：

（1）获得双学士学位或硕士研究生班毕业后，考核认定“助理级”任职资格；

（2）大学本科毕业，见习一年期满后，考核认定“助理级”任职资格；

（3）大专毕业，见习一年期满，再从事专业技术工作两年后，考核认定“助理级”任职资格；

（4）中专毕业，见习一年期满后，考核认定“员级”任职资格。

文件依据：《关于规范我省大、中专毕业生初定专业技术职务工作的通知》鄂职改办〔2013〕72号

（四）申报具体流程

高级：

1、高层次人才个人申请填写《高层次人才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认定推荐表》，经所在单位考核推荐，主管部门签署审核意见，报东湖高新区职改办复核后，提交各相应专业评审委员会评审（认定）。统一采取网上申报与纸质版材料相结合的申报方式。

2、东湖高新区高层次人才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认定工作，在省职改办指导下，由东湖高新区职改办自主实施（东湖高新区高评会自主评审范围内各专业）。其中申报材料经东湖高新区职改办审核同意，由工程系列高级职务评审委员会审查并提出认定意见，认定程序规则参照湖北省高级职务评审工作相关规定执行，评审（认定）结果上报省职改办。

3、申报东湖高新区自主评审（认定）专业范围之外的各系列专业高层次人才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认定工作，按省、市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初、中级：

1、个人提出申请，准备职称申报材料，下载打印填写相应《初聘专业技术职务呈报表》（中级一式两份，初级一式一份）。

2、推荐单位审核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并详细填写考核意见，加盖公章后报送至职称受理点（高新大道 780 号沃德中心 609）。

3、职称受理点初审通过后，集中将申报材料报送至东

湖高新区职改办。

4、初级职称由东湖高新区职改办依据鄂职改办〔2013〕72号文进行考核认定。

5、工程系列（专业）的中级职称认定由东湖高新区职改办审核、组织评审委员会开展认定工作；其他系列（专业）的中级职称由区职改办按管理权限报上级职改部门组织认定工作（具体申报事宜另行通知）。

6、审核通过后，由东湖高新区职改办根据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文件办理省、市统一印制的《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

（五）申报所需材料

高级：

- 1、《高层次人才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认定推荐表》；
- 2、《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一式2份）；
- 3、二代身份证或护照（复印件）、个人近期2寸免冠蓝色登记照两张，照片背面注明姓名、单位；
- 4、学历、学位证书（自愿提供）、有效期内的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 5、《个人申报专业技术任职资格诚信承诺书》；
- 6、近1年社保明细（加盖公司公章及社保局公章）；
- 7、入选人才计划证书或批文等；
- 8、反映专业技术人员专业技术水平能力的相关业绩材

料复印件。

注：1-2 项单独装订，3-8 项装订成册并附目录。

中级：

1、申报人的毕业证书、学位证书（自愿提供）、有效期内的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2、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各 1 份，2 寸彩色免冠照片 1 张，照片背面注明姓名、单位（原件送审后退回）。

3、东湖高新区人事局制《初聘专业技术职务呈报表》（见附件）一式两份，手填，复印无效，首页粘贴申报人近期 1 寸免冠照片，由主管部门审核盖章。

4、《湖北省工程系列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申报人员综合材料一览表》2 份（单位在左上角盖公章）。

5、近 1 年社保明细（加盖公司公章及社保局公章）。

6、见习期内的年度考核表原件，按单位实际年度考核表提供，若单位无年度考核，则开具无年度考核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7、国家法律规定实行执（职）业资格制度的系列（专业），还需提供相关执（职）业资格证书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8、业绩证明材料（工作量证明、论文、成果证书等，依据湖北省 2015-2021 年陆续颁布的申报条件要求来提供，

与初聘表及一览表中的业绩栏一一对应)。

初级:

1、申报人的毕业证书、学位证书(自愿提供)、有效期内的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2、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各1份,2寸彩色免冠照片1张,照片背面注明姓名、单位(原件送审后退回)。

3、人事部制《初聘专业技术职务呈报表》(见附件)一式一份(手填),首页粘贴申报人近期1寸免冠照片,由主管部门审核盖章。

4、近1年社保明细(加盖公司公章及社保局公章)。

5、国家法律规定实行执(职)业资格制度的系列(专业),还需提供相关执(职)业资格证书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6、现从事专业技术岗位的业绩材料。

备注:

(1)所有证件类材料复印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审核人签字。

(2)现从事科研技术研究岗位需要提供发表论文。

(3)除《初聘专业技术职务呈报表》、《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和《湖北省工程系列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申报人员综合材料一览表》以外,其它所有材料均需装订成

册，封面附目录。

(六) 受理时间和办理时限

1、东湖高新区职改办在正常工作日内受理职称初、中级认定的申报材料；高层次人才认定统一根据年度评审申报通知报送。

2、助理级及以下职称认定常年受理；中、高级职称的认定工作按省、市有关要求适时组织并完成。

(七) 初、中级认定申报材料受理地点

1、非公企业受理点：

武汉光谷人才市场有限公司（高新大道 780 号沃德中心 609）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67880504

工作时间：上午 8:40-11:50，下午 2:00-5:30

2、国企、事业单位受理点：

东湖高新区职改办(高评办)（高新大道 777 号光谷公共服务中心 3 号楼 5022 室）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67880271

工作时间：上午 8:30-12:00，下午 2:30-5:30

备注：

1、考核认定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应与现从事专业、所学专业、申报专业相符、相近；党校学历与所从事专业相同，可算等同学历，否则不认可拥有该等级的学历。党校学

历仅限申报党校教师和高级经济师。

2、职后取得同等学历，且所学专业与从事专业相同相近的，可免一年见习期。

3、国家法律规定实行执（职）业资格制度的系列（专业），必须取得相应执（职）业资格后，方可考核认定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4、“五大类”毕业生不在初、中、高级职称认定的范围之内。

（“五大类”毕业生是指由国家教育部备案或审定的广播电视大学、职工大学、职工业余大学、高等学校举办的函授大学和夜大学（分别简称电大、职大、业大、函大和夜大）的毕业生。）

三、年度评审

（一）申报对象

未到法定退休年龄的、在职在岗、符合以下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可申报：

- 1、近 1 年在东湖高新区连续缴纳社会保险且在专业技术岗位上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 2、在东湖高新区相关职能部门登记注册的企事业单位。
- 3、其他特殊情况，参照省、市申报人员范围办理。

（二）申报专业

- 1、工程系列按照东湖高新区高评会相关专业范围申报。
- 2、非工程系列按照省、市相关要求申报。

（三）申报条件

参照省、市、区相关专业技术职务申报评审条件。

（四）申报材料依据

关于报送 2021 年(上半年)湖北省工程技术(东湖高新区)高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材料的通知

（五）申报材料清单及装订要求

需装订成册的申报材料：

- 1、评审材料目录
- 2、身份证复印件
- 3、学历证书复印件（自愿提供）、有效期内的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 4、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聘任证书复印件
- 5、近 1 年社保明细（需加盖公司公章及社保局公章）
- 6、《个人申报专业技术任职资格证书诚信承诺书》原件
- 7、《专业技术任职资格证书申报人员综合材料一览表》原件 1 份（其他装袋）

8、2019、2020 年《专业技术职务年度考核登记表》复印件（若单位未开展年度考核，由单位出具书面说明并盖章，非公企业自愿提供）

9、获奖证书、专利证书、成果鉴定证书、荣誉表彰及经济、社会效益等主要业绩材料复印件

10、代表性论文、著作和检索页复印件

11、反映申报对象的专业技术水平能力等相关材料：任现职以来所完成的主要工程设计、工艺、施工、管理项目；科研课题；标准编写等竣工、验收或成果鉴定材料复印件；（需显示申报人员的项目角色、完成量、完成效果或行业地位）

12、个人业务总结一份

无需装订成册的申报材料：

1、《湖北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一式 2 份（见附件），A4 双面打印，不得修改表格内容，粘贴本人近期免冠 1 寸照片，碳素或蓝黑墨水填写，经推荐单位及主管部门审核盖章。

2、本人近期免冠彩底 2 寸照片 1 张（备注姓名），供办证用。

3、《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申报人员综合材料一览表》（2021 申报系统自动生成）A3 一式 10 份，须经申报人所在单位及主管部门核实盖章。

4、《专业技术职务水平能力测试报名表》（未取得水测合格成绩者提供）

5、《东湖高新区高层次人才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认定推荐表》1 份（仅申报高层次人才提供）。

6、转评、破格审批表原件（仅转评、破格人员需提供）。

7、报送单位从申报系统导出 1 份《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人员花名册》并盖章（A3 横向打印）。

（六）外地调入认定（确认）

1、范围与对象

在武汉市外取得职称证书后调入我区所属企事业单位仍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人员。

2、外地调入认定工作程序

（1）由本人提出申请，提供相关材料报单位人事（职改）部门。具体材料如下：

①专业技术资格确认审批表

②原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③原申报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时的学历（学位）证书原件

及复印件一份；

④原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⑤当年申报职称时所在工作单位的工作经历证明(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

⑥现所在工作单位工作经历证明(如社保证明)；

⑦身份证复印件一份；

⑧其他证明材料。

(2) 单位人事(职改)部门审核其材料的真实性,并在以上材料的复印件上加盖公章；

(3) 按管理权限报上级人事(职改)部门认定相应任职资格。

上级人事(职改)部门认定相应任职资格时,在确认材料真实的前提下,主要对以下两个方面进行审核：

①原评审委员会是否具备相应级别的评审资格；

②原评审委员会是否按我省颁布的职称评审条件进行评审。

3、其他事项

(1) 参加全国统考取得的专业技术证书在我区直接使用,不须办理认定手续；

(2) 湖北省、武汉市职改办颁发的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在我区直接使用,不须办理认定手续。

(七) 其他说明

(1) 职称外语和计算机要求依照鄂人社函〔2017〕269号文件执行。

(2) 申报湖北省工程系列（东湖高新区）高、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人员，凡不符鄂职改办函〔2014〕74号文规定或未获得相应级别水平能力测试有效合格成绩的，均应参加水平能力测试，成绩合格后方可申报职称评审。

(3) 不将论文作为评价应用型人才的限制性条件。对实践性、操作性强，研究属性不明显的职称系列，可不作论文要求；推行代表作制度，重点考察研究成果和创作作品质量，淡化论文数量要求；可将专利成果、项目报告、工作总结、工程方案、设计文件、教案、病例等作为评价专业技术人员学术技术水平的依据。

(4) 专业技术人员因工作岗位变动，在现专业技术岗位工作满1年以上且考核合格、符合现专业技术岗位能力业绩条件的，可以申报转评。现专业技术岗位工作对应为国家规定以考代评的职称系列（专业）的，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专业技术人员转评后晋升高一级职称，原职称系列（专业）与现申报职称系列（专业）相近、岗位职责相关联的，原专业技术工作年限、任职年限和聘任年限可累计计算，原岗位工作业绩可作为晋升依据。专业技术人员同一年度不得同时转评和晋升，同一年度不得申报两个及两个以上专业职称。

(八) 申报材料受理时间

申报材料受理起始时间以东湖高新区当年发布评审通知为准。

(九) 申报材料受理地点

东湖高新区职改办(高评办) (高新大道 777 号光谷政务服务中心 3 号楼 B5020 室)

联系人: 陈老师 侯老师

联系电话:67880271 65563457

工作时间: 上午 8:30-12:00, 下午 2:30-5:30

(十) 收费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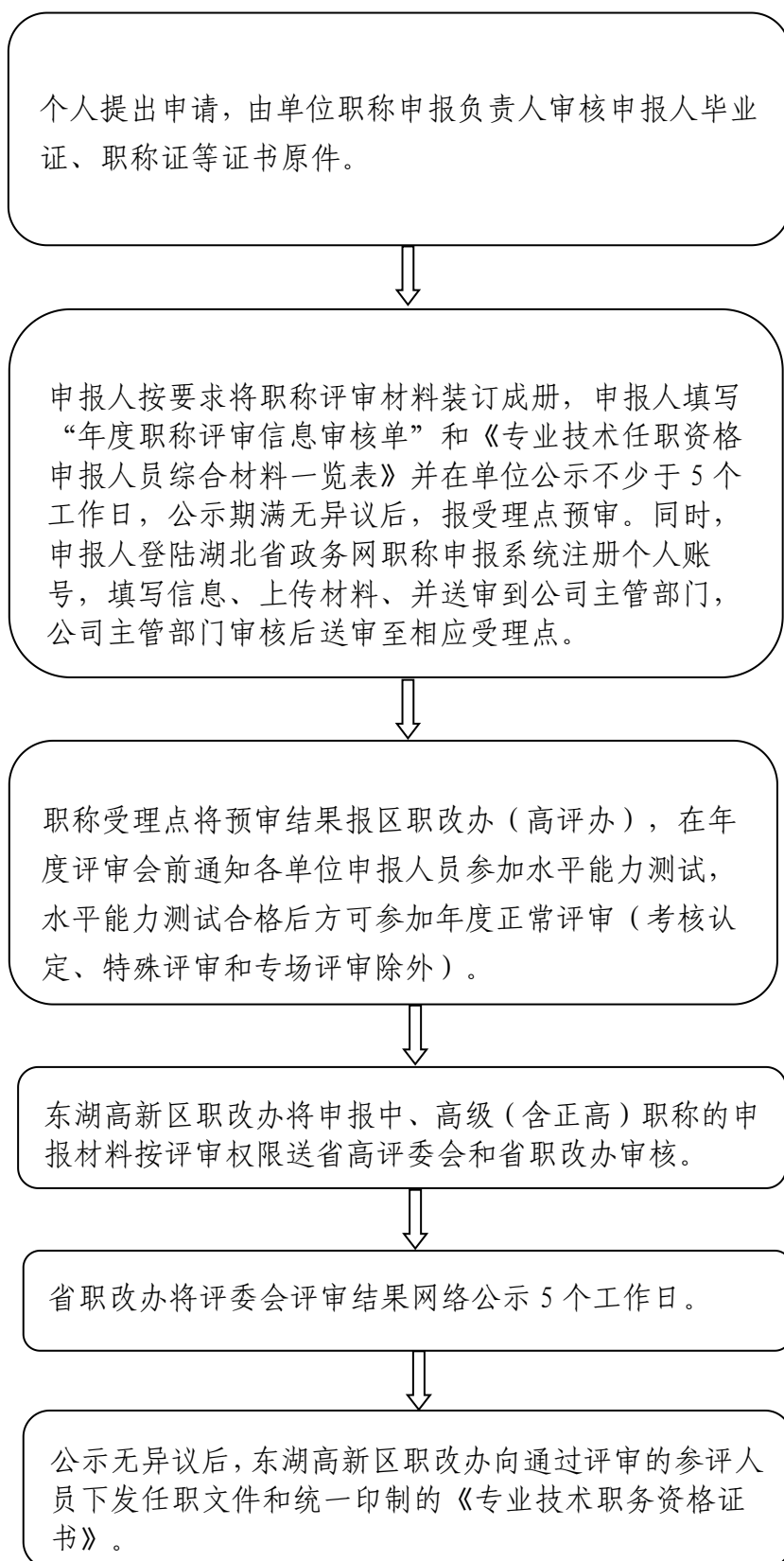
按照省市标准执行 (特殊评审实行零收费)。

(十一) 职称申报审核流程图 (年度评审)

见下页。

工程系列职称申报审核流程图

(报省职改办)



非工程系列职称申报流程 (报市职改办)

由单位职称申报负责人审核申报人毕业证、职称证等证书原件后，至职称受理点领取职称表格。



申报人按要求将职称评审材料装订成册，申报人填写“年度职称评审信息审核单”和《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申报人员综合材料一览表》并在单位公示一周以上，公示期满无异议后，将申报材料报送职称受理点预审。



预审后，我办将申报人员信息录入武汉市职称系统并将评审材料按评审权限报送武汉市职改办审核。



市职改办将评委会评审结果网络公示 5 个工作日。



公示无异议后，武汉市职改办向通过评审的参评人员下发任职文件和统一印制的《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

四、附件

- 附件：1. 湖北省工程技术（东湖高新区）高级职务评审委员会职称申报专业目录
- 2.（初级认定）《初聘专业技术职务呈报表》模板
- 3.（中级认定）《初聘专业技术职务呈报表》模板
- 4.《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模板
- 5.《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申报人员综合材料一览表》模板

(附件1)

湖北省工程技术(东湖高新区)高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职称申报专业目录

系列	专业	专业范围
工程	电子信息	电子科学与技术、光电子技术、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电子技术与工程、电子材料、电子仪器仪表、信息与通信工程、医学信息工程、光伏科学与工程、视听技术、电子装备、电子产品检验检测、电子设备结构与工艺设计等
	计算机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计算机应用技术、软件工程、网络工程、网络空间安全、计算机硬件、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信息服务、空间信息与数字技术、大数据技术与应用等
	自动化	智能科学与技术、自动化、物联网工程、机器人工程、人工智能、数控技术、工业智能、自动控制、智能装备与系统、电子仪器与测量、核电技术与控制等
	电气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智能电网信息工程、电气工程与智能控制、电机电器智能化等
	冶金	金属冶炼、煤焦化、烧结、炭素、热工、采选矿、冶金机械设备
	建材	非金属制品、硅酸盐制品
	机械	机电一体化、机械设计与制造、汽车工程热处理、制冷、电器仪表、智能制造
	化工	化学分析、橡胶、化肥、农药、酸、碱、盐、涂料、腐蚀、矿山设备、高分子材料、煤化工、化工工艺、理化检验、塑料、石油化工、天然气化工
	采矿	采选矿、矿井设计与施工、矿山机械与安全设计
	质量	质量
	计量	计量
标准化	标准化	

工程	通信工程	信息与通信工程、网络信息安全
	医药	药用包装设计、药品研制注册、药品生产经营、药品使用、药品检验检测
	医疗器械	医疗器械包装设计、医疗器械研制注册、医疗器械生产经营、医疗器械使用、医疗器械检验检测
	生物制药	生物制药
	安全	工业安全、矿山安全、危险品安全、防火防爆安全、运输安全、建筑安全、特种设备安全、消防安全、自然灾害防治
	环保	环境保护、环境专利技术、环境工程、环境化学、环境监测、环境监察、环境生物、环境物理、环境宣传、环境规划、环境政策
	水利水电	水利水电工程、水文与水资源工程、农田水利工程、水土保持与荒漠化防治、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热能动力工程、能源动力工程、输配电及用电工程、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建筑	建筑设计、建筑施工、建筑结构、给排水、建筑电气、暖通工程、市政工程、燃气工程、建筑材料、装饰装修、园林绿化、岩土工程、工程造价、工程监理、工程检测、工程管理
	路桥	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交通工程、工程测量、工程地质、道路养护与管理
	港航	港口航道与海岸工程、港口工程、航道工程、交通工程、工程测量业、工程地质
工程	土地	土地工程（含土地开发利用工程、土地复垦与修复、土地测量、土地整理）、土地管理（含土地整治服务、土地调查评价服务、土地登记与登记代理服务）
	测绘	测绘工程（含大地测量、工程测量、海洋测绘、不动产测绘、测绘工程、导航工程、地理国情监测、大地测量学与测量工程等）、遥感科学与技术（含测绘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遥感科学与技术、地理国情监测、摄影测量与遥感等）、地理信息工程（含地图编制、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导航电子地图制作、互联网地图服务、地理国情监测、地理信息工程、地图制图学与地理信息工程等）
	规划	国土空间规划（含土地规划、城乡规划）
	地质	地质调查与矿产勘查（含遥感地质、区域地质调查、固体矿产勘查、液体矿产勘查、气体矿产勘查、页岩气地质勘查）、水工环（含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物化探（含地球物理勘查、地球化学勘查）、地质实验（含岩矿鉴定、岩矿分析、物性测试、选冶）、探矿工程、地质测绘

基 本 情 况

姓 名	*	性 别	*	出生日期	*	*
出生地	*			民 族	*	相 片
政治面貌	*	标准工资		身体状况		
最 高 学 历	毕(肄、结) 业 时 间	学 校	专 业	学 制	学 位	
	*	*	*	*	*	
外 语 程 度				参加学术 团体及社 会兼职情 况		
主 要 学 习 经 历	填写从事本专业的学习经历					
有 何 特 长						

工作情况

起止时间	工作部门及岗位	主要工作内容
主要工作成绩及奖惩情况	填写从事本专业的工作情况	

工作小结

详细填写工作情况

本人签字： *

* 年 月 日

所在部门考核鉴定意见	<p>申报人所在部门填写详细意见</p> <p>例如 该同志工作认真负责，专业能力突出，材料真实有效，符合申报条件，同意申报等</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司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 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部门负责人：所在部门或人事签字</p>	
呈报单位考核审查意见	<p>符合认定条件，同意申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司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光谷人才职称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 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技术负责人：经办人签字</p> <p>人事负责人：</p>	
单位聘任意见	<p>申报人单位填写简单意见</p> <p>例如 同意聘用等</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司公章</p> <p>人事签字 公 章</p> <p>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p>	<p>上级主管部门意见</p> <p>经考核，同意认定为助理工程师/技术员</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职改办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 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件3)

中级认定表格模板

初聘专业技术职务呈报表

单 位： 公司全称

姓 名： _____

拟任职务： 工程师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事局制

身份证号: *					* 一寸彩照	
姓名	*	性别	*	出生地		*
最高学历	*	民族	*	政治面貌		*
最高学位	*	参加工作时间	*	拟初聘何专业技术职务		工程师
现工作单位	单位全称					小专业
现从事何专业技术工作	*			从事现专业技术工作年限	*	
学历(学位)教育情况	起止年月	毕业院校		专业	学历	学位
	从基础学历写到最高学历					
主要工作经历	起止年月	工作单位		从事工作	证明人	
	主要填写该专业的工作经历					

注：1、学历教育：必须是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承认的学历；有多个学历的，请自中专或中专以上层次开始填起。

2、主要工作经历：从参加工作开始填起，重要兼职亦应填写，所列各项时间段应前后衔接。

	起止年月	专业或主要内容	学习地点	证明人
学习培训经历	若有类似经历则填写，若无类似经历可不填写			
见习期工作总结	详细填写			

注：1、学习培训经历包括参加专业学习、培训、国内外进修等。

2、见习期工作总结包括申报人见习期内德、能、勤、绩等方面的情况，不少于1000字。

见 习 期 工 作 总 结	前一页不够写可在此补充
---------------------------------	-------------

文件号

例如【2020】5号文件

根据文件中能力业绩条件的要求填写序号，应与纸质材料中所提供的业绩材料对应。若业绩较多可在一览表及纸质材料中填写。

例如 1(2)、1(4)、2(1)

见习期间取得的业绩成果 (对照部认定专业技术职务申报评审条件——能力业绩条件填写)	
本人符合鄂职改办【 】 号文件规定的申报 <u>工程师</u> 职务	
任职资格能力业绩条件中的第 、 、 、 、 条：	
条件序号	与上面所填写的序号对应
完成情况	根据业绩据实填写
证明材料	所填写的内容应在纸质材料中呈现
条件序号	
完成情况	
证明材料	

注：完成情况要写明工作项目（成果）等完成时间、是否保质保量完成，效果及评价，本人所起的作用（主持、参与、多方合作等）及排名等。

若前一页不够可在此补充

见习期间取得的业绩成果	
条件序号	
完成情况	
证明材料	
条件序号	
完成情况	
证明材料	
条件序号	
完成情况	
证明材料	

个人诚信承诺书	<p>本人申报 小专业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承诺所提交的“申报材料”（包括：学历、专业技术资格证书、职业资格证书、奖励证书、论文、业绩证明等材料）内容真实有效。如有虚假、失实，本人愿按照湖北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评审的有关规定，三年内停止申报任职资格，并接受政府职改部门的处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承诺人（签字）：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工作负面情况说明	
申报人对工作过失的陈述	<p>见习期以来专业技术工作中如曾出现下列情况，请在选项前面打“√”</p> <p><input type="checkbox"/>论著一稿多投；<input type="checkbox"/>抄袭他人论著；<input type="checkbox"/>冒用他人项目或署名；<input type="checkbox"/>利用管理之便占用他人成果；<input type="checkbox"/>因工作过失受到处分；<input type="checkbox"/>杜撰实验数据；<input type="checkbox"/>工程质量事故；<input type="checkbox"/>教学事故；<input type="checkbox"/>其他情况：</p> <p>并就上述过失的具体情形作简要文字说明：</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存在则据实填写，不存在则勾选“无上述情形”</p> <p><input type="checkbox"/>无上述情形 申报人签名：</p>
单位对申报人负面情况的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若存在则据实填写，不存在则填写“经考察某某同志在工作中不存在上述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司公章（公章）</p> <p>单位人事部门负责人签名： * 年 月 日</p>

单位考核及综合评价				
年度考核情况	年度、考核结果	年度、考核结果	年度、考核结果	备注
单位综合考核意见	<p>详细填写 若单位有年度考核则按照单位考核意见填写， 若单位无考核则填写单位对此人的评价</p>			
	<p>单位负责人签名：*</p>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10px; text-align: center;"> <p>单位（公章）</p> <p>* 年 月 日</p> </div>		
单位聘任意见	<p>简单填写 例如：同意申报等</p>			
<p>单位负责人签名：*</p>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10px; text-align: center;"> <p>单位（公章）</p> <p>* 年 月 日</p> </div>			

注：1、考核等级为：优秀、称职（合格）、基本称职（基本合格）、不称职（不合格）或者未定等
2、所在单位须对申报人的德、能、勤、绩进行全面考核，作出客观公正的评价，考核意见字数不少于150字。

(附件4)

评审表表格模板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

单 位： XX 公司（全称）

姓 名： X X

现任专业

技术职务： 现有职称（助理工程师/工程师/...）

评 审

任职资格： 申请晋升职称（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填表时间： 年 X 月 X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制

填 表 说 明

1. 本表供评审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使用。1—7 页由被评审者填写，8—11 页由人事组织部门填写。填写内容应经人事组织部门审核认可。
2. 一律用钢笔或毛笔填写，内容要具体、真实，字迹要端正、清楚。
3. “最高学历”的“毕（肄、结）业时间”，应将非选择项用笔划去；“懂何种外语，达到何种程度”，应写明掌握外语的读、写、听，说及笔、口译能力。
4. 如写内容较多，可另加附页。

基 本 情 况

姓名	现 名	XX	性别	男/女	民族	X	照片
	曾用名		出生日期	19XX年X月X日			
出生地	X		标准工资	X			
参加工作时间		XX年X月	身体状况	良好			
最高学历	毕(肄、结)业时间	学 校		专 业		学 制	学 位
	XX年X月	XX		XX		X年	无/学位/硕士/博
现任专业技术职务及任职时间		已获得的助理级或中级职称及任职时间/助理级没有的不填	现从事何种专业技术工作			X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取得时间及审批机关)		申报中级的填写已获得的助理级职称称谓, 取得时间, 审批机关; 申报副高的填写已获得的中级职称称谓/助理级职称没有的不填					
现(兼)任行政职务及任职时间		单位现任职务及时间					
何时加入中国共产党(共青团)任何职务		X					
何时何地参加何种民主党派任何职务		X/没有不填					
参加何种学术团体任何职务, 有何社会兼职		X/没有不填					
懂何种外语、达到何种程度		X语, 级别/没有不填					

任现职前主要专业技术工作业绩登记

起 止 时 间	专业技术工作名称（项目、课题、成果等）	工作内容，本人起何作用（主持、参加、独立）	完成情况及效果（获何奖励、效益或专利）
	<p style="color: red;">本页填写取得现有职称之前的主要工作业绩</p> <p style="color: red;">申报中级的，填写取得助理级职称之前的工作业绩/没有取得助理级职称的依照年限顺次填写</p> <p style="color: red;">申报副高的，填写取得中级职称之前的工作业绩</p>		

任现职后主要专业技术工作业绩登记（一）

起 止 时 间	专 业 技 术 工 作 名 称（项 目、课 题、成 果 等）	工 作 内 容，本 人 起 何 作 用 （主 持、参 加、独 立）	完 成 情 况 及 效 果（获 何 奖 励、效 益 或 专 利）
如上见标题	<p style="color: red;">本页填写取得现职称之后的业绩</p> <p style="color: red;">申报中级的，填写取得助理级职称之后的工作业绩/没有取得助理级职称的依照年限顺次填写</p> <p style="color: red;">申报副高的，填写取得中级职称之后的工作业绩</p>		

任现职后主要专业技术工作业绩登记（二）

起止时间	专业技术工作名称（项目、课题、成果等）	工作内容，本人起何作用（主持、参加、独立）	完成情况及效果（获何奖励、效益或专利）
	前页内容不够可在此页补充（若没有可空着）		

著作，论文及重要技术报告登记

日期	名称及内容提要	出版，登载获奖或在 学术会议上交流情况	合（独）著、译
	如上见标题		

考试成绩及答辩情况(本页不填)

日期	考试种类	考试科目	考试成绩	组织考试单位

答 辩 情 况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flex-end; padding: 10px;"> <div style="width: 40%;"> <p>负责人：</p> </div> <div style="width: 40%; text-align: center;"> <p>公 章</p> <p>年 月 日</p> </div> </div>
------------------	---

年度及任职期满考核结果

进行了年度考核的单位,按照年度考核的意见填写。

若单位未进行年度考核,则从申报人的平时工作表现、能力水平、德能勤绩等方面详细填写对申报人的评价。

公 章 (公司公章)

负 责 人 : 单位人事签字

20XX年X月X日

单 位 推 荐 意 见

基 层 单 位 意 见

用人单位详细填写意见:

申报人员工作认真负责、专业能力突出，工作岗位符合申报条件规定，个人信息和业绩材料已经审核，均真实有效，推荐结果已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同意上报

公 章

(此处加盖公司公章)

负 责 人：单位人事签字

20XX年 X 月 X 日

呈 报 单 位 意 见

符合评审条件，同意申报

公 章

(如光谷人才职称章)

负 责 人：审核人签字

年 月 日

评 审 审 批 意 见 (本页不填)

专家评议组或同行专家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 字： _____ 年 月 日</p>					
评 审 组 组 织 意 见	总人数	参加人数	表 决 结 果			备 注
			赞成人数		反对人数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 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主任签字： _____ 年 月 日</p>					
人事或职改部门审批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 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 责 人： _____ 年 月 日</p>					

(附件5)

综合材料一览表表格模板

小专业 湖北省 * 年度 工程 系列 大专业 专业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申报人员综合材料一览表

姓名 *	身份证号 *	性别 *	出生日期 *	移动电话 *		
推荐单位	单位全称		工作日期 *	行政职务		
现从事专业技术工作	工作年限 *	何时取得何职(执)业资格				
现职称1	批准时间	现职称2	批准时间			
申报职称	转评类型	是否破格				
基础学历	学历	何时毕业	学校	专业	学位	近三年年度考核等次
最高学历					外语情况	年度 级别
申报学历					计算机情况	年度 模块数
继续教育					水平能力测试	年度 结果
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简历	简述从事申报专业的相关工作经历					
培训进修情况						任职期间奖励情况
任期内科研成果或承担项目情况	年月	成果名称	来源	经费	承担任务及排名	状态或鉴定, 时间
	1	应与呈报表、材料里提供的业绩对应				
	2					
	3					
	4					
	5					
任期内发表论文论著情况	出版年月	论文论著名称	排序	刊物(出版社)名称	刊号	刊物级别
	1	应与呈报表、材料里提供的论文对应				
	2					
	3					
	4					
	5					
任职以来主要工作业绩和履行岗位职责情况	单位填写简单意见 例如 经审核, 该同志材料真实有效, 同意申报					
补充备注	如若上述情形较多可在此补充				所在单位或代理单位对材料真实性的审核意见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text-align: center;"> (单位盖章) 公章 负责人签名: * </div>	